****

项目编号：SCZJDL〔2024〕17号

巴中市公安局监所空调电源引入

**询价文件**

巴中市公安局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中国·巴中

2024年4月

**廉洁自律书**

为进一步规范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政府采购行为，维护政府采购制度，净化政府采购市场环境。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事务过程中郑重承诺：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办理政府采购事宜。恪守职业道德、规范代理行为，努力提高专业能力，确保服务质量；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员工遵纪守法，不得以不正当手段争取、承揽政府代理采购事务和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支付现金、实物或其他利益的行为。

公司员工自觉抵制商业贿赂，不得接受供应商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供应商处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供应商索要或收受回扣或变相收受贿赂，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采购公正有影响的宴请或娱乐活动。

公司员工不得参与供应商存在任何商业上的利害关系，不得在供应商单位兼职或任职，不得泄露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机密。

公司员工在业务交往中，不得故意刁难供应商，影响正常的业务开展。

公司全体员工接受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请各位政府采购参与者充分了解自觉践行本准则，共同营造廉洁诚信的政采环境，共同推动阳光透明的政府采购。

举报电话：0827-8668888 举报邮箱：3480200800@qq.com

目录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3](#_Toc26089)

[二、资金情况 3](#_Toc19128)

[三、采购需求 4](#_Toc19098)

[四、响应文件要求 4](#_Toc26097)

[五、响应文件格式 9](#_Toc4386)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4](#_Toc27996)

[七、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26](#_Toc32506)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7](#_Toc22573)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27](#_Toc24476)

[十、代理服务 27](#_Toc6315)

[十一、联系方式 27](#_Toc9760)

[十二、询问、质疑 28](#_Toc8137)

[十三、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28](#_Toc10466)

[十四、合同草案 29](#_Toc22218)

巴中市公安局拟对 巴中市公安局监所空调电源引入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报价。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CZJDL〔2024〕17号；

2、项目名称：巴中市公安局监所空调电源引入；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4、采购人：巴中市公安局；

5、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6、公告方式：本项目采购公告在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网站发布。

7、供应商应不属于禁止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125 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 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 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二、资金情况

资金来源及控制金额：财政资金，控制价296000.00元；

# 三、采购清单

## （一）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为核心产品** |
| 一、戒毒所部分 |
| 1 | 动力电缆 | 140 | 米 | 工业 | 否 |
| 2 | 配线电缆 | 2400 | 米 | 工业 | 否 |
| 3 | 支线电缆 | 72 | 米 | 工业 | 否 |
| 4 | 电力电缆头 | 8 | 个 | 工业 | 否 |
| 5 | 电力电缆头 | 16 | 个 | 工业 | 否 |
| 6 | 电缆桥架 | 220 | 米 | 工业 | 是 |
| 7 | AL1动力柜 | 1 | 台 | 工业 | 否 |
| 8 | AL2动力柜 | 1 | 台 | 工业 | 否 |
| 9 | AL3配电箱 | 4 | 台 | 工业 | 否 |
| 二、看守所部分 |
| 1 | 动力电缆 | 125 | 米 | 工业 | 否 |
| 2 | 配线电缆 | 4956 | 米 | 工业 | 否 |
| 3 | 电缆桥架 | 285 | 米 | 工业 | 否 |
| 4 | 配线电缆 | 43 | 米 | 工业 | 否 |
| 5 | 电力电缆头 | 8 | 个 | 工业 | 否 |
| 6 | 电力电缆头 | 16 | 个 | 工业 | 否 |
| 7 | AL1动力柜 | 1 | 台 | 工业 | 否 |
| 8 | AL2动力柜 | 1 | 台 | 工业 | 否 |
| 9 | AL3配电箱 | 2 | 台 | 工业 | 否 |

**（二）技术、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详细技术指标** | **数量** | **单位** |
| 一、戒毒所部分 |
| 1 | 动力电缆 | 1.名称：电力电缆（带凯）；2.型号：WDZN-YJV；3.规格：4\*95+1\*50；4.材质：铜芯；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6.电压等级（kV）：1KV | 140 | 米 |
| 2 | 配线电缆 | 1.名称：配线；2.配线形式：桥架；3.型号：ZR-BV；4.规格：4.0mm²；5.材质：铜芯 | 2400 | 米 |
| 3 | 支线电缆 | 1.名称：电力电缆（带凯）；2.型号：WDZN-YJV；3.规格：4\*50+1\*25；4.材质：铜芯；5.敷设方式、部位：桥架内；6.电压等级（kV）：1KV | 72 | 米 |
| 4 | 电力电缆头 | 1.名称：电力电缆头；2.型号：国标；3.规格：4\*150+1\*70；4.电压等级（kV）：1KV | 8 | 个 |
| 5 | 电力电缆头 | 1.名称：电力电缆头；2.型号：国标；3.规格：4\*50+1\*25；4.电压等级（kV）：1KV | 16 | 个 |
| 6 | 电缆桥架 | 1.名称：电缆桥架；2.型号：国标；3.规格：150\*100；4.材质：钢制 | 220 | 米 |
| 7 | AL1动力柜 | 规格：800\*1000\*400（含SD-1000A/3P、SD-800A/3P断路器）数量按实际需求配置 | 1 | 台 |
| 8 | AL2动力柜 | 规格：800\*1000\*400（含SD-800A/3P、SD-250A/3P断路器）数量按实际需求配置 | 1 | 台 |
| 9 | AL3配电箱 | 规格：500\*700\*250（含SD-250A/3P断路器、RCCD-63A/D20/2P/30MA）数量按实际需求配置 | 4 | 台 |
| 二、看守所部分 |
| 1 | 动力电缆 | 1.名称：电力电缆（带凯）；2.型号：WDZN-YJV；3.规格：4\*240+1\*120；4.材质：铜芯；5.敷设方式、部位：管内；6.电压等级（kV）：1KV | 125 | 米 |
| 2 | 配线电缆 | 1.名称：配线；2.配线形式：桥架；3.型号：ZR-BV；4.规格：4.0mm²；5.材质：铜芯 | 4956 | 米 |
| 3 | 电缆桥架 | 1.名称：电缆桥架；2.型号：国标；3.规格：150\*100；4.材质：钢制 | 285 | 米 |
| 4 | 配线电缆 | 1.名称：电力电缆（带凯）；2.型号：WDZN-YJV；3.规格：4\*95+1\*50；4.材质：铜芯；5.敷设方式、部位：桥架内 ；6.电压等级（kV）：1KV | 43 | 米 |
| 5 | 电力电缆头 | 1.名称：电力电缆头；2.型号：国标；3.规格：4\*240+1\*120；4.电压等级（kV）：1KV | 8 | 个 |
| 6 | 电力电缆头 | 1.名称：电力电缆头 ；2.型号：国标；3.规格：4\*95+1\*50；4.电压等级（kV）：1KV | 16 | 个 |
| 7 | AL1动力柜 | 规格：700\*1500\*400（含SD-1600A/3P、SD-1200A/3P断路器）数量按实际需求配置 | 1 | 台 |
| 8 | AL2动力柜 | 规格：800\*1800\*400（含SD-1200A/3P、SD-800A/3P断路器）数量按实际需求配置 | 1 | 台 |
| 9 | AL3配电箱 | 规格：800\*1000\*400（含SD-800A/3P断路器、RCCD-63A/D20/2P/30MA）数量按实际需求配置 | 2 | 台 |

**（三）、商务要求**

1、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5个自然天内完成；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报价要求：

此项目报价应是最终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包括相关内容运输、安装、调试等费用以及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3、售后服务要求：产品使用时，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做好记录并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在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场，48小时内解决问题；

4、付款方式：签订合同后，业主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总金额的40%，所有货物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余下合同金额的60%；

5、供应商须提供全新的货物，产品必须完好无损，且权属清楚；

6、质保期 1 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计算，质保期间非人为损坏成交供应商需 48 小时内免费维修，两次维修后仍无法正常使用的成交供应商需 3 个工作日内免费换新；

7、采购人验收根据《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和《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巴财采〔2021〕21 号）的规定进行验收

8、其余事项以合同约定为准。

# 四、响应文件要求

## （一）资格响应部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要求** | **资格证明文件**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多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或其他能够证明其依法有效存在的书面材料”； 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2.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含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3.供应商派出参加采购活动的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应提供授权代表的《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明材料。 |
| 2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承诺函；（2）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以下三任选其一）：a.提供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复印件或提供银行出具的有效期内的资信证明复印件；b.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或提供其内部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c.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
| 3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提供承诺函或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 4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提供承诺函。 |
| 5 |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提供承诺函。 |
| 6 |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在法律法规有特殊规定的情况下提供。 |
| 7 | 特殊资格要求 | 无。 |

## （二）技术、服务响应部分

（一）响应函；

（二）承诺函；

（三）技术、服务要求响应表；

（四）商务应答表；

（五）知识产权声明函；

（六）技术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方案；

（七）其他本项目涉及的材料及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相关材料。

## （三）报价表

**不制作于响应文件中**。资格性、符合性通过的供应商，一次性报出不可更改的价格（自行准备密封袋，须盖供应商鲜章密封递交）。

**备注**：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报价表1份**。须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和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2、响应文件、报价表应分别单独包装、密封和标注（正副本应密封在一个密封袋内）。

3、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

4、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 五、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注：1、“供应商代表”系指供应商是自然人时的自然人本人，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时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2、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在要求签字的地方签字，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并逐页加盖公章。（正本所盖公章应为鲜章）

4、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正本/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附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外籍人士的，则需提供护照复印件。**

## 授权委托书

**致：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项目编号： ）询价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询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响应函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询价通知书（项目编号：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询价采购。

2.我方自愿按照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总报价以单独递交的报价表为主。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包括文件修改书(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我方同意本询价通知书依据有关文件对我方可能存在的失信行为进行惩戒。

6.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用于询价的报价表 份。

7.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询价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8.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9.本次询价，我方报价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与本询价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 承诺函

**致：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方已认真阅读并接受本项目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我方承诺不属于此类禁止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方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响应产品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方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方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方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八、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对采购产品的技术标准、质量标准和资格资质条件等有强制性规定的，我方承诺符合其要求。

九、我方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我方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我方承诺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如我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非自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已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单位** | **询价文件要求** | **响应产品品牌、型号** | **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服务要求列入此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本表内容涉及产品的，供应商应当明示具体产品的品牌、型号，在“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一列填入技术参数；本表内容涉及服务的，供应商应在“技术、服务要求响应情况”一列填入供应商拟提供服务的内容和标准，如：提供\*\*服务，使\*\*达到\*\*水平等等；“偏离情况”一列，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商务应答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询价文件要求** | **响应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商务要求列入此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3.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类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知识产权声明函

**致：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 （公司名称）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声明：

1.本单位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本单位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本单位声明如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采用自有知识成果，本单位提供使用自有知识成果的相关资料并为其真实性单独负责，在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本单位提供开发接 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给采购人，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4.如采用本单位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本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报价中已经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声明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或未履行，本单位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其他相关材料

（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位 | 报价（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金额（元）：小写： 大写： |

注：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最终验收合格的总价，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包括相关内容运输、安装、调试、检验、相关税金等费用以及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

2.报价均包含包括整个施工拆除路面、挖沟槽土方、人工原土夯实、C25砼、电缆保护管、电缆警示桩、机械租赁、人工敷设等；

3.应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或项目内容。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特别提醒：资格性、符合性通过的供应商，一次性报出不可更改的价格。**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询价采购，须按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具体询价程序参照《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执行。

注：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和《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巴财采〔2022〕14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监狱企业证明》原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九条的相关规定，在报价相同时，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情况下，优先确定注册地为不发达地区、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享受本扶持政策。

4、对记入诚信档案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按照10%的报价加成，以加成后报价作为该供应商报价参与评审。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因其失信行为进行报价加成惩戒后报价超过政府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文件中进行承诺。

5、节能、环保及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如涉及）：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若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或优先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

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如涉及）：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当供应商的评审价相同时，优先采购其响应产品属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该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对应页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

# 七、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采购文件自2024年4月23日至2024年4月24日09:00-12：00;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现场获取/邮箱获取。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1、现场获取：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明必须加盖供应商鲜章，介绍信内容应清晰备注购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日期（购买当天日期或注明有效期）、购买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电子邮箱）。

2、邮箱获取：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将如下扫描件发送给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邮箱（3480200800@qq.com）：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明，交款凭证（备注交款单位、本项目名称）；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明必须加盖供应商鲜章，介绍信内容应清晰备注购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日期（购买当天日期或注明有效期）、购买单位联系方式（包括联系人姓名、手机号、电子邮箱），**递交文件截止日期前将原件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留存**。

采购文件售价：500元/份（采购文件售后不退，询价资格不能转让）。

收款二维码见右图：****

**（请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名称）**

# 八、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6日14:30（北京时间）。

# 九、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可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4月26日14:00至2024年4月26日14:30（北京时间）。

# 十、代理服务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6000元（大写：陆仟元整），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机构）支付。

#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巴中市公安局；

通讯地址：巴中市公安局；

联 系 人：彭老师；联系电话：18919556060。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

联 系 人：赵先生；联系电话：0827-8668888。

# 十二、询问、质疑

12.1、供应商询问和质疑

1、关于采购需求方面（即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和技术、服务要求、商务要求）的询问、质疑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提出质疑时间：报名成功并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或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递交地址：巴中市公安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彭老师；联系电话：18919556060。

2、其他方面的询问、质疑由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接收和处理。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时间：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时间：为结果公告发布次日后七个工作日内。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赵先生、0827-8668888。

注：供应商质疑必须采用书面形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 十三、保证金及履约保证金

13.1、询价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13.2、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

# 十四、合同草案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采购人（甲方）： 巴中市公安局

供应商（乙方）：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巴中市公安局监所空调电源引入（项目编号：SCZJDL〔2024〕17号）的《询价通知书》、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一、合同货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品名 | 品牌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随机配件 | 交货期 | 资金来源（元） |
|  |  |  |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元，即RMB￥ 元；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三、质量要求**

1.乙方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

2.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 标准，以及本项目询价通知书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

3.乙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送交货物成品样品给甲方确认，在甲方出具样品确认书并封存成品样品外观尺寸后，乙方才能按样生产，并以此样品作为验收样品；供应商提供的每批货物上均应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标志。

4.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5.货物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及验收**

1.乙方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日内，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天内交货到甲方指定地点，随即在 日内全部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如由于采购人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2.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 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 天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一般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 日内完成最终验收，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合格证明书》。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询价通知书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询价通知书及响应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3.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 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验收合格。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5.如货物经乙方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且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6.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巴财采〔2021〕21 号）的要求、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验收。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业主向成交供应商预付合同总金额的 ，所有货物经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余下合同金额的 。

**六、售后服务**

1.产品质量售后：产品使用时，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做好记录并通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在 小时内响应， 小时内到场， 小时内解决问题。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 的违约金；

（2）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 /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的赔偿金给甲方。

（4）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由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

**九、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双方应加盖骑缝章。

3.本合同一式四份，自双方签章并经代理机构审核编号后生效。甲方、乙方、政府采购管理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